

(2019)浙01民初5号

赵锐勇:本院受理原告万向信托股份公司诉被告长城影视文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长城影视股份有限公司及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浙01民初5号民事判决书及民事上诉状。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及民事上诉状,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浙0106民初10274号

王直建、王芬:本院受理原告浙江大乘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0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621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06民初10276号

汪智锋、吴小芳:本院受理原告浙江大乘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廉政监督卡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15日。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00分(遇法定节假日顺延)在本院2621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不答辩、不出庭的相关不利后果由你方承担。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06民初2356号

刘铅、李飞:本院受理原告方传运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浙0106民初235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06民初2277号

杨涛:本院受理原告汪煊与被告杨涛生命权、健康权、身体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浙0106民初227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06民初9435号

谢小龙:本院受理原告谢建华诉你与被告吕毛翠追偿权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无法以其他方式向你送达,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浙0106民初9435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06民初3号

黄东解:本院受理原告许林静与被告你房屋和货合同纠纷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浙0106民初237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06民初2483号

杭州米点餐饮管理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古涂国与被告你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浙0106民初2483号民事判决书5,缴费通知书。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06民初10811号之一

鲁梦达:本院受理的原告叶宏波诉被告鲁梦达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浙0106民初10811号民事判决书。限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06民初12707号

张延祺:本院受理的原告浙江蓝镇物业服务有限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浙0106民初12707号民事判决书。限你公司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本院领取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杭州市余杭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06民初19881号

杨扬:本院受理原告王校与被告杨扬加工合同纠纷一案,因采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举证通知书、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民事诉讼须知、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等应诉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

遗失声明

依据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法院(2019)浙0702破24-2号民事裁定书,宣告金华市永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破产。金华市永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于2013年9月25日申领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30701079725986G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及公章均已遗失,特此声明。

金华市永邦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管理人

仲裁公告

嘉兴名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本委已受理申请人顾微微诉你单位劳动争议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应诉通知书、申请书副本等仲裁文书、仲裁举证通知书及开庭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0年4月6日09点00分在本委仲裁庭(地址:嘉兴市南湖区庆丰路1305号建瑞大厦辅楼南湖区社会治理联动中心二楼218室)开庭审理此案。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

嘉兴市南湖区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

2020年1月23日

法院公告

2020年1月23日

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法院

(2019)浙0304民初7523号

郑秀克、汪海波:本院受理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分行与被告郑秀克、汪海波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浙0304民初7523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被告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法院

(2019)浙0304民初8950号

王其照:本院受理原告彭化月与被告王其照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浙0304民初8950号民事判决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82民初3280号

王智洪:本院受理原告潘聪明与被告王智洪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现向你送达判决书,被告王智洪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向原告潘聪明返还借款本金人民币156000元,并支付自2019年8月5日起至借款之日止尚欠借款本金为基数按年利率6%计算的利息。案件受理费人民币3420元,财产保全申请费110元,公告费650元,合计5840元,由被告王智洪负担。需要交纳诉讼费用的当事人应在法律文书生效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交纳应负担的诉讼费用,逾期不交纳的,本院将强制执行。

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法院

(2019)浙0182民初8080号

吴学仕(330329198204142097)、周碧容(350921198708120022):本院受理原告浙江平湖工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等相

关材料。原告起诉请求判令:两被告支付原告借款人民币77150元及逾期付款利息(自起诉之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计算至实际履行完毕之日止)。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交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均定为公告期满后的十五日。本案组成合议庭于2020年4月8日上午9时0分在义乌法院国贸第二审判庭公开进行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吉县人民法院

(2019)浙0702破25-2号

2019年10月21日,本院根据曹纪森的申请裁定受理金华市顺竹木制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查明,本案已发生公告费等破产费用,债务人金华市顺竹木制品有限公司可供清偿的财产不足以清偿破产费用。本院认为,金华市顺竹木制品有限公司、朱继来负有,限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缴纳。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金华市婺城区人民法院

(2019)浙0702破25-2号

2019年10月29日,本院根据曹纪森的申请裁定受理金华市顺竹木制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查明,本案已发生公告费等破产费用,债务人金华市顺竹木制品有限公司可供清偿的财产不足以清偿破产费用。本院认为,金华市顺竹木制品有限公司、朱继来负有,限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缴纳。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义乌市人民法院

(2019)浙0702破24-2号

2019年10月29日,本院根据曹纪森的申请裁定受理金华市顺竹木制品有限公司破产清算一案。查明,本案已发生公告费等破产费用,债务人金华市顺竹木制品有限公司可供清偿的财产不足以清偿破产费用。本院认为,金华市顺竹木制品有限公司、朱继来负有,限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缴纳。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义乌市人民法院

(2019)浙0702民初16016号

陈可百、葛琴:本院受理原告金锦锋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送达(2019)浙0702民初16016号民事判决书和上诉案件交纳诉讼费用通知书。限你自公告发出之日起六十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即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义乌市人民法院

(2019)浙05民终57号

蒋群:本院受理上诉人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州中心支公司与被上诉人蒋群,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公司保险人代位求偿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及答辩状副本、应诉通知书、证据副本、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2019)浙0482民初3795号民事裁定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三十日内。本案定于2020年4月27日下午14时在平湖市人民法院第五审判庭依法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平湖市人民法院

(2020)浙05民终57号

蒋群:本院受理上诉人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州中心支公司与被上诉人蒋群,浙商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公司保险人代位求偿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上诉状及答辩状副本、应诉通知书、证据副本、开庭传票、合议庭组成人员通知书及(2019)浙0482民初3795号民事裁定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十五日,三十日内。本案定于2020年4月27日下午14时在平湖市人民法院第五审判庭依法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浙0523民初3304号

新兴移山浙江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南通沪洲船舶工程有限公司泰兴分公司与被告新兴移山浙江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劳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浙0523民初330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被告新兴移山浙江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给付原告南通沪洲船舶工程有限公司加工费617327.25元及利息(自2018年1月9日起按年利率6%计算至清款之日止,利随本清),限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履行。如果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的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受理费10560元,财产保全费3610元,合计诉讼费14170元,由被告新兴移山浙江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负担,限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缴纳。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浙0523民初11846号

张听武(公民身份号码:330381198410106412):本院受理原告徐顺利与张听武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浙0523民初1184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浙0302民初18486号

张听武(公民身份号码:330381198410106412):本院受理原告徐顺利与张听武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浙0302民初1848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温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9)浙0302民初18486号

张听武(公民身份号码:330381198410106412):本院受理原告徐顺利与张听武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经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9)浙0302民初18486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吉县人民法院

(2019)浙0302民初4252号

杭州一顺竹木制品有限公司、朱继来:本院受理原告安吉洁源生物质燃料有限公司与被告杭州一顺竹木制品有限公司、朱继来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开庭传票等应诉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湖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安吉县人民法院

(2019)浙0302民初4252号

杭州一顺竹